

文化湘军异军突起 文化事业全面繁荣

新中国成立60年来，湖南文化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坚持“三贴近”，重基础，重积累，重改革，重创新，努力开拓，逐步发展壮大、繁荣。今日的湖南文化工作在繁荣文艺、加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壮大文化产业、开拓对外文化交流、强化文化遗产保护等方面，均取得了不俗的成果，较好地满足了全省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为全省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60年来，我省文化事业的发展主要取得如下成就：

一、表演艺术花繁果硕

湖南共有湘剧、花鼓戏、祁剧、辰河戏、汉剧、荆河戏、巴陵戏、湘昆、阳戏、花灯戏、傩堂戏、苗剧、侗戏等19个本土地方戏剧种。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湖南遵循“百花齐放、推陈出新”的地方戏剧的改革和建设事业方针，对全省剧团、剧场进行了整顿，将优秀班社转为地方国营剧团，并挖掘整理传统剧目，使各剧种剧目得到整理、提高，湖南本土戏剧逐步得到发展。我省在抢救湘昆等濒临灭绝剧种，使其得到恢复发展的同时，又积极创建新剧种，如苗剧。戏剧艺术机构规模迅速得到壮大。

新中国成立初期，整编后的剧团纷纷挖掘整理传统剧目，创作、上演新剧目，使得一批脍炙人口的优

秀剧目得以脱颖而出，并走向全国。如花鼓戏《刘海砍樵》、《双送粮》、《打铜锣》、《补锅》，湘剧《琵琶上路》、《拜月记》、《山花颂》，京剧《地下火焰》，祁剧《送粮》等。其中，《打铜锣》、《补锅》、《拜月记》等被拍成电影艺术片，《双送粮》中优秀的湖南民歌《浏阳河》唱响全国。至1963年，湖南戏剧规模空前壮大，艺术表演团体增至144家，拥有职工8512人，艺术表演场所增至140座，拥有职工718人。但随之而来的“文化大革命”，使得刚刚壮大的湖南地方戏剧事业受到严重破坏。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各项文化政策得到落实，湖南戏剧事业又迎来了新的春天。恢复建制后的各艺术机构，坚持传统戏、新编历史剧和现代戏三并举，坚持“二为”方向和“双百”方针，积极投身社会主义文化建设。这一时期，涌现了花鼓戏《八品官》、《碧螺情》、《啼笑姻缘》、《牛多喜坐轿》、《三里湾》、《喜脉案》、《破铜烂铁》，苗剧《带血的百家图》，常德汉剧《发霉的钞票》，湘剧《山鬼》等一大批优秀剧目。其中，湖南省花鼓戏剧院创作演出的《三里湾》、《牛多喜坐轿》、《喜脉案》、《八品官》4次进京参加全国性重大纪念演出和调研活动，共获19项、21个奖；花垣县苗剧团的《带血的百家图》获文化部、国家民委、中国剧协颁发的银奖；湖南省湘剧院的《山鬼》更是轰动全国，成为新时期戏曲代表作之一。湖南省文化部门通过举办剧目会演、调研、评奖等活动，激

励各艺术机构努力出新作、出精品。仅改革开放至20世纪80年代末，省级会演、文艺评奖就多达8次，并且每次会演、评奖都涌现出一批优秀剧目。为确保新创剧目在舞台上立得住、站得久，为观众所喜爱，省文化主管部门于1982年在全国率先设置现代戏优秀新创剧目演出百场奖，对上演达到100场以上的剧目给予1万元奖金。这一奖项的设置，使湖南戏剧创作收到更为显著的社会效应，并引发了湖南对戏剧的市场模式探索。

20世纪80年代，湖南开始注重歌剧的创作和演出，并取得成效。1986年底，中国歌剧研究会在长沙举行交流演出，9台大型参演歌剧中，湖南独占4台，其中《深宫欲海》获得优秀演出奖，另3台均获得演出奖。中国歌剧研究会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对湖南重视歌剧事业给予了高度评价。同时，湖南剧作家的剧本创作也进入繁荣期，除满足本省戏剧演出需要外，他们还向兄弟省份奉送了《曹操与杨修》等一批产生深远影响的精品力作。此时的全国优秀剧本评奖，次次皆有湖南剧作家的作品——第一届：《八品官》、《牛多喜坐轿》、《为了幸福，干杯》；第二届：《梅子黄时》；第三届：《喜脉案》；第四届：《深宫欲海》；第五届：《曹操与杨修》。阳戏《罗大将军》、苗剧《带血的百鸟图》、苗剧山歌剧《相亲亭》在第一届全国少数民族题材剧本评奖中获奖。1983年，湖南省花鼓戏剧院应邀赴美国演出传统剧目《刘海戏金蟾》，拉开了新时期湖南戏剧对外交流演出的序幕。1986年，湖南省湘剧院在香港演出折子戏《拜月记》、《生死牌》。此后，湖南剧作出国交流演出、商业演出日趋活跃。1978年6月得以复建的湖南省戏剧工作室，积极开展戏剧理论研究、戏剧评论创作等工作，先后组织编写了《中国戏曲志·湖南卷》、《中国戏曲音乐集成·湖南卷》、《湖南地方剧种志》(获文化部文化艺术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湖南戏曲音乐集成丛书》等一系列著作，开展了关于傩戏、目连戏、湘剧高腔等的学术研究专题活动。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外来文化的进入，新兴的艺术媒介对戏剧艺术，尤其是戏曲艺术有所冲击。至

1989年，湖南省艺术表演团体缩减至91家，从业人员4489人，艺术表演场所缩减至106座，从业人员1979人，但湖南戏剧创作依然稳步向前发展，尤其是戏剧研究规模得到空前壮大。全省14个市州，除怀化、邵阳、娄底、张家界外，各市州均建有戏剧工作室、艺术研究所或艺术创作中心，全省涌现出一大批精品力作：花鼓戏《老表轶事》、湘剧《布衣毛润之》等9个剧目获得中宣部精神文明建设“五个一工程”奖；舞剧《边城》、湘剧《马陵道》、花鼓戏《老表轶事》获得政府文化最高奖——文华大奖；祁剧《甲申祭》、皮影戏《三只老鼠》等20多台剧目获得文华新剧目奖；舞剧《古汉伊人》获全国第三届舞剧比赛演出大奖；《秋天的花鼓》、《老表轶事》、《走进阳光》先后入选全国舞台艺术精品前30台；杂技节目《红盖头·抛绢》获第七届吴桥国际杂技艺术节“银狮奖”、第三届匈牙利国际艺术节“总统荣誉奖”和“四月之春”朝鲜国际艺术节金奖；《秦俑魂·爬杆》在蒙特卡罗第二十四届国际马戏大赛中获“银小丑”奖；《晃球顶技》获“四月之春”朝鲜国际艺术节金奖；皮影剧《肥猫哥儿》在第二届木偶皮影比赛中获银奖；《三只老鼠》获唐山国际皮影艺术展演“特别奖”。

为满足基层群众观赏戏剧的需求，湖南省率先开展“政府买单送戏下乡”活动。全省专业剧团悉数参与，将优秀的戏剧创作成果送到基层群众家门口，利用戏剧艺术倡导新风尚，为新农村建设服务。为方便送戏下乡活动的开展，2001年起，省委宣传部、省文化厅、省财政厅联合组织力量研发，创造性地为各专业表演团体配备了流动舞台演出车，这一做法得到文化部、财政部的肯定，并在全国推广。

二、公共文化蓬勃发展

1949年，湖南省仅有2家地市级，10家县级群众艺术馆、文化馆。随着党对群众文化事业的重视，全省群众文化事业得到不断发展，1956年湖南省群众艺术馆成立，至1965年，全省文化馆、文化站多达2050家。该项事业虽在“文化大革命”时期遭受严重破

坏，但随着拨乱反正和党的各项文化政策的落实，湖南文化事业又得到蓬勃发展。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全省文化馆、文化站积极发挥职能作用，组织辅导群众文化活动，大力推进全省群众文化事业的繁荣与发展。湖南省群众艺术馆组织举办了各种大型群众文化活动，如：全省首届“洞庭之秋”艺术节，全省“三湘蒲公英奖”少儿音乐、舞蹈比赛，全省“三湘群星奖”比赛，全省少数民族文艺调演，湖南省“文化遗产日”展演活动，全省老龄委文艺调演，湖南艺术节等，在推进全省群众文化事业的发展中起到较好的带动作用。全省组织参加了一系列全国性的大赛，均获得较好的成绩，在历届全国群星奖的比赛中，湖南省推选的舞蹈、音乐、美术摄影作品共获得全国群众文化系统最高奖项“群星奖”金奖13个、银奖18个、铜奖32个、优秀奖41个。如舞蹈《簸谷》、《醉了苗乡》、《踏水谣》，都曾引起强烈反响。为提升基层文化馆员的业务水平，湖南省群众艺术馆举办了各类艺术培训班500余次，未成年人艺术培训班56期，并与省电大联手，培训了1500余名学历制艺术专业人才，现都活跃在基层文化单位。湖南省群众艺术馆承担了《中国民族民间舞蹈集成》、《中国民间歌曲集成》、《中国曲艺音乐集成》、《中国民族民间器乐曲集成》、《中国曲艺志》这5部国家重点集成志书湖南卷的编撰工作。此外，其还编辑出版了28集《湖南省演唱作品选》，组织了4次群众文化论文评选，结集出版了4期《群论》，1期《湖南省少儿文艺论文集》，并推荐90余篇作品参加中国群众文学会组织的论文评奖活动。

湖南图书馆事业也深受省委省政府的关注，并得到较快发展。主要表现在：

一是省、地市、县市三级图书馆建设得到了稳定的发展。1978年，湖南省委、省政府在全国率先决定新建省图书馆。1984年，投资1100多万元的湖南图书馆新馆落成，成为当时全国建筑规模最大的省级公共图书馆。1981年12月建成的湖南省少年儿童图书馆，为全国第一个省级少年儿童图书馆。两个省馆在促进全省两个文明建设和图书馆建设与服务方面发挥了

“龙头”作用。至2008年，全省有地市图书馆10个，县市级图书馆108个(含少年儿童图书馆)。同时，城市社区、农村、乡镇普遍建起了图书室，在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服务基层、服务农村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二是办馆经费稳步提高，设施设备条件明显改善，馆藏数量逐年增加。1978年，全省公共图书馆藏书仅681万册，年购书经费62.5万元；至2008年，藏书总量翻了3番，年购书经费也逐年递增。基础业务建设得到可喜发展，服务意识和服务功能增强，干部和馆员队伍素质得到了全面提高。

三是图书馆自动化建设、数字图书馆建设得到重视和发展。湖南省公共图书馆自动化建设工作始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湖南省文化厅制定的《湖南省(地、州)、县(市)图书馆自动化管理方案》，对于指导完成全省图书馆自动化工作的实施、软件选用、计算机设备配备等工作起了重要作用。2003年以来，全省公共图书馆积极利用国家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平台，大力加强了数字图书馆建设，为实现传统图书馆向数字图书馆发展迈出了坚实的步伐。

三、文化产业异军突起

湖南省文化产业起步于改革开放之初的都市娱乐业，其真正步入快车道是在党的十七大发出掀起社会主义文化建设新高潮的号召之后。近年来，湖南省委提出树立统筹、科学、全面、人本、开放的文化发展观，用国际视野来谋划文化产业，建设“文化强省”的发展战略，力争到2010年实现文化产业增加值700亿元，到2012年突破1000亿元，使文化产业成为湖南有活力、有竞争力、有湖湘文化底蕴、有国际化风格的特色产业。目前，全省基本确立了以广电、出版、报业、动漫、演艺娱乐为龙头的产业格局。全省有5个单位被授予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湖南拓维公司成功上市，成为国内“动漫第一股”。湖南原创动漫总产量连续排名全国第一；2008年湖南省生产原创动漫产量与上年持平，质量稳步提高，获得播映许可证的电视

动画片共2.6483万分钟，占全国的1/4，宏梦、三辰、金鹰分别居全国第一、第二和第五位，总实力继续保持在全国领先地位。湖南歌厅、演艺酒吧文化，将高雅艺术与市井文化有机结合，受到群众热情欢迎。长沙目前拥有规模大、功能齐全的歌厅6家，平均每晚接待观众达4500人次，年接待观众达170万人次，总营业额逾亿元，创造了“天天有演出”的神话，成为全国知名的“长沙歌厅现象”。2008年全省文化产业实现总收入1090亿元，增加值530亿元，占全市生产总值的比重达到5.1%，居全国前列，领先中部省份，文化产业已经成为湖南国民经济新的支柱产业。

四、遗产保护卓有成效

新中国成立前，湖南省官方几乎没有开展过文物保护工作。新中国成立以后，湖南文物事业受到中共湖南省委和省人民政府的重视。1950年，湖南省文物保护管理机构成立，湖南文物事业得到迅猛发展。全省已发现文物点2万多处，已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59处(70个点)；国家历史文化名城3座，中国历史文化名镇3座、名村4座；进入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1处，进入文化与自然双遗产预备名录2处；先后公布了8批省级文物保护单位381处，各市县人民政府公布了市级文物保护单位3000余处。凤凰古城、韶山毛泽东故居、岳阳楼、柳子庙、屈子祠等一大批文物保护单位得到保护修缮。

湖南省的考古项目自1991年起有长沙马王堆一二三号汉墓、道县玉蟾岩石器时代遗址、澧县城头山新石器时代城址、宁乡炭河里西周城址、龙山里耶战国秦汉城址、三国吴纪年简牍等9次考古发现获得“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称号。目前，全省已初步形成单体文物、历史地段、历史性城市等多层次保护体系。全省共有一级博物馆、纪念馆3家，二级7家，三级8家。省博物馆的《马王堆汉墓文物陈列》，荣获第六届“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称号。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工作取得很好成绩，2008年正式启动免费开放工作，全省14家博物馆、纪

念馆统一向社会免费开放。中央财政下拨我省免费开放工作补助资金9551万元，占全国的1/10。2009年，我省免费开放的博物馆、纪念馆增加到57家。

2005年，湖南省建立了以省政府副秘书长牵头，由文化、发改委、财政、教育、民委、文联、文物等7个部门组成的省级保护工作联席会议制度，2007年3月正式设立了“湖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并成立了由20多人组成的“专家委员会”，非物质文化遗产(以下简称“非遗”)保护机构建制得到进一步加强和完善。截至2008年，全省14个市州、71个县(市)相继成立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机构，14个市州成立了市级非遗保护工作专家评审委员会，不少县(区)甚至乡镇也成立了相应的保护工作领导小组，全省现有从事非遗保护工作专兼职人员117人。自2005年以来，全省省级保护工作专项经费每年150万元已纳入了财政预算，2009年保护工作专项经费增加至200万元。截至2008年底，全省有12个市州的本级保护专项经费纳入了政府财政预算，累计金额309.8万元，全省123个县(市、区)中有71个县(市、区)落实了非遗保护经费，共计430.73万元，保护专项经费的相继落实为非遗项目的保护奠定了坚实基础。通过5年的挖掘、抢救、整理、保护，一个种类繁多、民族特色浓郁、民族文化积淀厚重、独具特色的湖南非物质文化遗产已展现在世人面前，全省现已拥有国家级保护项目70项，国家级保护项目代表性传承人33人，省级保护项目221项，省级传承人88人。

五、文化市场健康有序

湖南文化市场随着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应运而生。改革开放30年来，全省文化市场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弱到强，从门类单一到门类齐全，基本建成现代文化市场体系，并在建设和管理方面取得明显成效。

一是文化市场门类齐全，产业格局业已形成。全省文化市场形成了以娱乐、演艺、音像、电影、美术、网络、动漫、对外文化交流为主的文化市场体系。目前，全省共有各类文化娱乐场所8626家、国有

和民营剧团452个、演出经纪机构80个、文化经纪人600多名、文化旅游社1个、电影院590个、音像经营单位4557个、艺术培训单位678个、艺术品经营单位1298个、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10040家、电影发行单位118个、农村电影队2321个，文化市场从业人员超过40万人，2007年全省文化市场实现文化产业总产值超380亿元，利税过20亿元。

二是搭建三级稽查机构，文化市场监管有力。全省14个市州、124个县(市、区)均经机构编制部门批准成立文化市场稽查机构，定编人数852人。2001年，省文化市场稽查队正式更名为湖南省文化市场稽查总队，各市州稽查队更名为文化市场稽查支队，县市区稽查队更名为文化市场稽查大队。多年来，各级稽查机构按照“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管理”的方针，以整顿和规范文化市场秩序统揽全局，以繁荣和发展文化市场为根本目标，把日常监管和专项治理有机结合，坚持不懈开展文化市场领域的“扫黄打非”工作，严厉打击文化市场各类违法违规经营活动，为全省文化市场的繁荣和文化产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

三是开展电子政务建设，市场监管水平提高。近年来，全省加大了文化市场信息化建设力度，建设了湖南文化市场网(www.hncm.gov.cn)，实现了网上办公和办案，工作效率大大提高，杜绝了执法程序不到位的现象，避免了因个人水平高低而执法文书水平参差不齐的情况，减少了执法人员的自由裁量权，便于群众监督，为执法公平公开提供了有力的技术保障。此外，全省还建立了视频会议系统、12318举报电话系统、文化市场手机短信平台等现代化管理手段。在网吧管理方面，全省三级网络监管平台已经建成；在娱乐市场方面，KTV内容管理服务系统建设进展顺利。文化市场信息化程度的提高，为科学管理全省文化市场提供了有力的手段。

六、人才培养与时俱进

新中国成立前后，湖南没有政府举办的正规戏剧学校，艺术人才的培养多采用师传徒习和科班授艺两

种方式。为培养戏曲演员，首由零陵县开明祁剧团改旧科班为小演员培训班，此风一开，各地仿效。20世纪50年代，全省共办班50多个，学员逾千，培养了一批优秀演员。1951年，湖南成立湖南省戏曲学校，随后，又创办了湖南文艺学院(后改湖南艺术学院)，进行正规戏剧艺术教育。随后各地、市、县及剧团普遍办戏校，前后建校上百所，学员近3000人。1977年以后，各剧种人才培养基本上归省艺术学校规划，并由省在各地市设专科，由当地代管，培养出大批艺术新秀。全省现存由文化行政部门主管的公办艺术学校3所，分别为湖南艺术职业学院、衡阳市艺术学校、邵阳市艺术学校。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前身为创办于1951年的湖南省戏曲学校，2002年省艺校与省电影学校合并升格为湖南艺术职业学院，现已发展成为包括表演、音乐、舞蹈、戏剧、艺术设计等多种艺术学科在内的综合性高等艺术院校。衡阳市艺术学校前身为衡阳市文艺学校，始建于1960年5月，属于地方性戏曲职业培训学校。1990年开始，学校扩大办学专业，开办了群众文化、舞蹈、美术、音乐(声乐与器乐)、杂技和戏曲专业等，形成了综合性的艺术教育办学模式。邵阳市艺术学校是邵阳市艺术教育基地，该校创办于1976年，是湘西南地区唯一一所国办艺术类中等职业学校，是祁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项目)人才最具实力的培养基地。

近年来，全省三所公办艺术学校在原基础上扩大了办学规模，提高了竞争能力。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学生人数由原来的不到1000人发展到3000人，办学规模扩大了3倍，学院先后荣获省委宣传部“三创一争”先进单位、全国文化先进集体、湖南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的称号；2007年学院获教育部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优秀等级，其办学水平在全国艺术职业院校中名列前茅。2008年该校完成了学院468亩新校区建设征地工作。湖南艺术职业学院的发展，也带动了衡阳、邵阳两所艺校的共同发展。

新中国成立60年来，全省的艺术院校向社会输送了大量优秀的文艺人才，这些毕业生大多活跃在省内

外文艺舞台、影视界、美术界、新闻出版界以及艺术教学领域，其佼佼者有的已摘取了“芙蓉奖”、“梅花奖”、“文华奖”的桂冠，如左大玢、王永光、刘赵黔、陶先露、王湘强、唐伯华、黄天博、王端仪、谢惠钧、曾泽强、谭国强、陈新湘等；有的已成为全国著名的歌星、影视明星；有的已成为中央或地方电视台的著名节目主持人；有的赴国外发展，声名远播；有的进军文化产业，成为文化企业巨子。从湖南走出去的张也、黄卓、甘萍、吴军、瞿颖、雷佳、王丽达、颜丹晨等一批年轻的艺术家，活跃在中国的文艺舞台上。

湖南省的地方剧种非常多，如湘剧、长沙花鼓戏、祁剧、常德汉剧等。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常年开设湘剧、花鼓戏、京剧、湘昆、音乐剧、话剧、杂技、皮影木偶等专业，并根据市场需求进行订单式培养。邵阳市艺术学校从1976年办学以来一直开设祁剧专业，是全国唯一的培养祁剧和邵阳花鼓戏专业后备人才的基地，现有祁剧在校学生103人。衡阳艺校培养了祁剧、湘剧、花鼓戏、京剧等门类的艺术人才280人左右，这些人现在大多都已经成为衡阳市乃至湖南省著名的艺术人才，传承着具有传统艺术魅力的戏曲文化。

几十年来的文化建设实践，使我们在许多方面都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主要有以下几点：

一、一定要坚持科学发展观，用先进的思想和理论指导文化工作

我们所建设的文化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以培育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公民为目标的，面向现代化、面向世界、面向未来的，民族的科学的大众的社会主义文化。它渊源于中华民族五千年文明史，植根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践，反映了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经济和政治的基本特征，具有鲜明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性质。坚持用科学发展观指导先进文化建设，是要用新的发展思路实现文化的又好又快发展。它要求我们

坚持“以人为本”，更加自觉地关注如何使先进文化的发展和进步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完善。它要求我们坚持“统筹兼顾”，始终从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出发，正确反映和兼顾不同方面、不同地区、不同类型群众的文化利益，调动一切积极因素，调节处理好各种具体的利益关系，特别是高度重视解决城乡区域文化发展不平衡问题。它要求我们坚持“协调统一”，处理好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关系，在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这一基本前提下，做到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并举，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处理好弘扬主旋律和提倡多样化以及文化继承和文化创新的关系。它要求我们坚持“可持续发展”，把文化作为一个持续推进的过程，通过坚持不懈的努力，积少成多，聚沙成塔，汇聚成和谐文化的时代潮流，实现文化资源的有效利用和社会文化的有序发展。

二、一定要坚持重在建设的原则，把繁荣和发展作为文化工作的主题

面对思想文化的相互激荡和文化产品与服务日趋激烈的竞争，面对广大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采取什么样的发展战略，关系到文化建设长远大计。无论从满足人民群众对文化产品和服务需要的方面来说，还是从提高文化的影响力和竞争力来说，关键都是重在建设自己、发展自己。稳定是建设发展的基础和前提。从“文革”期间的大动荡和近30年的发展实践来说，文化事业繁荣发展很重要的一条就是要有团结稳定的工作局面。文化建设贵在稳定、重在积累，在稳定中发展，在积累中创新。近年来，我们强调打基础、搞建设、抓积累，在社会文化工作领域里狠抓“四基”建设，进一步完善了工作网络；改革和完善了文化下乡方式，更多地采取以院团为单位，开展小型、分散、多样、经常的文化下乡演出活动，充分发挥文化下乡的实际效果；加强了对文化活动的归口管理和对各类文艺活动的宏观调控，力求把更多的艺术资源和经济资源用于艺术团体的自身积累和发展。引导艺术表演团体创作与修改、复排并重，建立保留

剧目、形成名牌剧目，强化了市场营销，使优秀剧目多到基层演出等等。实践充分证明，发展才是硬道理，只有牢牢地把握繁荣发展这一文化工作的主题，各项文化事业才能扎实地向前推进。

三、一定要将重点放在基层，努力满足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需求

基层是一切工作的基础，基础工作做好了，我们的各项方针、政策就落到了实处。基层文化建设是整个精神文明建设的基础，是文化工作的重心所在，也是反映一个地方经济发展水平、群众生活质量和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核心，是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它包括人民群众的政治权益、经济权益和文化权益三个部分。最广大人民群众工作、生活在基层，不抓基层，就很难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不抓文化，就没有全面维护人民群众的利益。基层文化建设是一项公益事业，要努力争取各级政府的支持，发挥政府的主导作用，加大财政投入力度，认真解决基层文化设施、场所、设备、网络、编制、经费等方面的问题。2002年全国基层文化工作会议强调，各级政府财政支出应主要用于涉及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公共性开支方面，公益性文化事业建设就是其中一项重要内容，要予以重点扶持。我们应切实按照要求，确保文化事业经费投入。同时，要调整文化资源分配结构，增量部分要向基层倾斜，向农民倾斜，保证基层文化机构必要的人员和运行经费；要加强文化事业经费管理，节约资金，把钱用到急需的地方。在逐步加大财政投入力度的同时，落实和完善文化产业政策，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基层文化事业建设，多渠道筹措文化建设资金，采用灵活多样的运行模式，逐步形成以政府为主导、社会各方面力量广泛参与的基层文化建设新格局。

四、一定要坚持“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管理”的方针，依法行政，管理好各类文化市场

文艺繁荣与法制建设是相伴而行的。文化建设要

实现健康发展，必须坚持“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管理”的方针，围绕繁荣、发展抓管理，通过管理出效益、促发展。在工作中，我们认识到，管理方式必须由被动适应转变到主动构建，要把文化管理体系的建立与完善提到重要的议事日程上来。一是要建立和完善各种法规体系，做到有法可依。二是要以提高行政效率和透明度为主要目标，建立和完善一个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文化行政管理体系。近年来，全省文化行政机关的管理方式逐步由以抓审批、抓活动为主，向以抓宏观调控、抓政策研究制定、抓检查监督为主转变。文化市场执法队伍也进一步健全，执法行为进一步规范，执法力度进一步加大，使社会发展拥有了一个较好的氛围，使文化发展拥有了一个较好的环境。

五、一定要抓好队伍建设，努力造就一支高素质的文化工作队伍和文艺人才队伍

“举大事必以人为本。”文化建设是一项宏伟的事业，需要千千万万适应事业发展需要的文化艺术工作者，需要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创造性。一定要尊重知识、尊重人才，要创造一种人尽其才的良好氛围。根据新时期出现的新问题和新特点，实施文化艺术人才发展战略，建立合理的人才队伍结构，培养和造就一支高素质的文化工作队伍，这是文化事业取得成功的重要保障。为此，一是要按照提高素质，优化结构，改进作风，增强团结的要求，搞好各级领导班子建设，努力成为能够团结、带领广大文艺工作者不断创造新业绩的坚强集体。二是要加快各门类文化艺术人才的发现、扶持和培养。通过推进文化事业单位建立以聘任制为基础的用人制度，坚持艺术专业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的考评聘任制度，建立健全的岗位管理制度和培训制度，逐步建立起一套有利于文化艺术人才涌现和成长的制度和机制。三是要加强文化艺术经营管理人才和文化艺术发展所需要的科技人才的培养。多年来，我们一方面通过完善文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措施，激活内部的用人机制，改善现有文

化人才队伍结构，积极拓宽选人用人渠道，为文化部门积累了一批优秀人才；另一方面，也在努力培养熟悉市场经济规律、熟悉文化营销策略的经营管理人才。目前文化艺术及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力度正在不断加大，但仍是需要大力加强的薄弱环节。

六、一定要全面推进文化体制改革，为文化艺术生产力发展提供持久的动力

文化体制改革是文化事业发展的根本出路。多年来，我们坚持不断地探索和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努力建立有利于调动文化工作者积极性，有利于推动文化创新，多出精品、多出人才的文化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我们把正确处理遵循文化艺术的特点和规律与适应市场经济发展要求的关系，正确处理改革、发展、稳定三者关系，作为文化体制改革所必须遵循的重要原则。我们进行了艺术表演团体和文化企事业单位内部机制改革，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推

进文化行政部门的职能转变，对行政审批项目进行了认真清理，取消或下放了部分行政审批权，逐步实现对文化发展的宏观调控和依法管理。在加快文化领域的结构调整方面，我们坚持结构调整与人民群众多层次的需求相适应，鼓励形成多种所有制共同办文化的新格局，鼓励发挥市场机制在资源配置中的积极作用。在加快文化企事业单位内部机制改革方面，我们明确了分类指导，鼓励文化企事业单位依法自主运营、增强自我发展活力的原则，特别是明确了以领导班子建设为龙头，完善艺术生产、营销、筹资、分配激励四个机制，进一步深化艺术表演团体改革的思路。为进一步深化文艺院团体制改革，2007年，我厅制订了《湖南省文化厅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总体方案》，七大改革举措将厅属院团推向集团化发展之路，使我省各艺术院团迎来了脱胎换骨的发展机会。

(湖南省文化厅厅长 周用金)